

新聞稿

保護兒童·全面發展

(2017年11月16日)

今天，防止虐待兒童會舉行記者招待會，發佈2016/17年的服務重點及統計數字，並提出在保護兒童方面的建議。

本會於過去一年繼續得到香港救助兒童會成為合作伙伴，推行「求助及親子支援熱線」，鼓勵家長及兒童分享或諮詢有關管教子女、兒童成長發展及親子關係問題，遇到困難時可致電支援熱線以尋求協助。本會於2016/17年度共接到1,121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，當中有198宗(18%)為懷疑虐兒個案。

超過半數熱線求助者是家庭成員

在1,121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中，617宗(55%)是由家庭成員致電熱線，其中399宗(65%)來自母親，99宗(16%)來自父親，75宗(12%)來自親戚或朋友，44宗(7%)來自受虐兒童，3宗是懷疑施虐者致電本會尋求協助。顯示不少父母遇到管教子女困難時亦願意聯絡本會查詢或尋求援助，而家庭成員及朋友在保護兒童的角色上也十分重要。此外有303宗(27%)是由公眾或鄰居舉報，佔第二大多數，專業人士佔190宗(17%)及傳媒佔8宗(1%)。各界人士在兒童面對潛在被虐危險時擔當著重要的角色。

懷疑受虐兒童多為三至八歲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涉及225名兒童，最多是介乎6至8歲，有61人(27%)，其次是3至5歲，有59人(26%)，年齡在2歲或以下也有22人(10%)。從數字顯示介乎3至8歲的兒童是最高危的組別。這個年齡組別包括了學前及小學階段的兒童。在充滿競爭的教育制度下，子女升讀幼稚園初期，相信家長及子女已開始感到壓力，升小一的兒童更需要重新適應學習環境，在這過渡期中，他們的學業成績或許未能達到學校的要求，因此，家長需多關心子女，協助子女處理壓力及適應新環境。受虐可以造成永久身體及心靈受損，甚至可致命，因此，早期預防服務及支援幼兒家長是有迫切需要的。

超過六成懷疑施虐者是家庭成員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涉及228名懷疑施虐者。大部份懷疑施虐者都是家庭成員，共有144名(63%)，當中60名(27%)為母親、46名(20%)為父親、30名(13%)涉及父母二人、5

名(2%)為祖母、2名(1%)祖父及1名養父母。受虐兒童會對施虐的家長或家庭成員失去信心，也可能會產生恐懼、抑鬱、性格變得內向，最深遠的影響是缺乏安全感，以致自信心及自我形象低落，對自身價值產生懷疑，對人的信任程度也會較低，甚至在與人真誠交往上產生障礙。因此應及早支援家長學習正面管教，讓孩子在安全、快樂的家庭中成長。

身體虐待比率超過五成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，身體虐待個案的比率佔最高，有105宗(53%)，其次分別是性侵犯佔36宗(18%)，疏忽照顧佔28宗(14%)，多種虐待佔19宗(10%)及心理虐待佔10宗(5%)。體罰經常被誤以為可改善及管控兒童的行為，但事實上這不單令親子關係疏離，兒童更會學到以暴易暴，嚴重的更足以令兒童受傷甚至死亡。我們應以非暴力方法處理兒童行為，體罰是暴力的一種，應全面禁止。

性侵犯個案數字上升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，有36宗(18%)涉及性侵犯，數字較去年的30宗上升兩成。兒童遭受性侵犯的創傷可帶來深遠影響，需要深入的治療工作才能幫助他們重整生活和與家人重建關係。要預防兒童免受性侵犯，學校需要推行全面性教育，家長也應學習在家中向子女施行性教育。

疏忽照顧個案佔接近一成半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，有28宗(14%)涉及疏忽照顧，當中接近一半(12宗)兒童曾被獨留在家。獨留兒童在家是很危險的，隨時可以致命，家長及照顧者亦可能因疏忽照顧兒童而觸犯法例。

心理虐待個案不容忽視

在198宗懷疑虐兒個案中，雖然只有10宗(5%)心理虐待個案，但其實每一種虐兒個案都有心理傷害的成份，舉報數字偏低並不代表情況不嚴重。兒童心理虐待個案被嚴重忽視，因為很多人都不太理解甚麼是心理虐待及較難辨識或察覺其嚴重性，所以沒有作出舉報。心理虐待包括羞辱、驚嚇、孤立、剝削以及漠視兒童的情緒反應。這些行為都告訴兒童，他們沒有用、一無是處、沒有價值或不被愛，因而損害兒童的行為、認知、情感或生理功能。

本會建議：

1. 投放資源於早期預防服務，如探訪新生嬰兒家庭服務，支援新生嬰兒家長及灌輸正面管教及家居安全意識。
2. 提供支援服務予危機組群，如貧困家庭、單親/年輕母親、新來港的幼兒家庭、有情緒困擾的兒童照顧者及濫用藥物父母/照顧者。
3. 以非暴力的方式來管教兒童。體罰是暴力的一種，應全面立法禁止，包括在家庭裡。
4. 推行有系統的家長教育課程，灌輸管教子女方法及投放資源支援有情緒困擾的兒童及家長。
5. 設立法定性罪犯查核機制及實施法定的輔導服務給性罪犯，並推行全面性教育，預防兒童性侵犯事件發生。
6. 檢視獨留兒童在家年齡條例、增加託管服務及設施、推廣教育提高家長家居安全意識。
7. 設立清晰的兒童心理虐待法例，推動公眾對辨識兒童心理虐待的意識，及促進多專業合作處理心理虐待個案。
8. 關注目睹家庭暴力兒童的心理影響，為兒童提供適切的輔導/治療服務。
9. 加強在保護懷疑受虐待兒童多專業個案會議後的跟進及監察，為受虐兒童及施虐者提供深層治療服務。
10. 將於2018年中成立的兒童事務委員會需參考《巴黎原則》所提及的架構及負責統整數據，檢視法例和政策，評估各項政策對兒童的影響，落實兒童權利公約精神，並訂立指標，讓香港兒童受到保護，他們的參與和發展權利也受到保障。
11. 設立中央資料庫，統一數據、收集、分析及發放有關保護兒童及兒童發展情況的資訊。
12. 投放資源於定期及深入的研究，掌握現況及趨勢，探討預防暴力對待兒童的方向。
13. 制訂兒童發展政策，設立指標並檢討成效。

服務使用者分享：

謝女士是一位單親媽媽，育有一名4個月大的孩子。她在懷孕期間，因情緒低落，經醫院轉介至防止虐待兒童會，再由社工評估後參加「忘憂草」單親/年青媽媽支援探訪計劃。計劃安排義工定期探訪，以提供情緒支援，社工亦會提供家長教育及社區資源轉介。

懷孕時的謝女士獨居於約60尺的劏房，工作穩定，生活簡樸。孩子出生後，她面對著種種困難和壓力，包括因照顧孩子而未能工作所帶來的經濟問題、惡劣的居住問題、腰椎受傷而來的健康問題等。面對壓力，卻未有任何親友能提供情緒及生活上的支援，她因而感到孤獨和絕望。直到「忘憂草」計劃安排義工探訪她，為其提供情緒支援及生活協助，她的生活才有了轉變。

謝女士告訴義工因家中有蟲和蚊，加上地方狹窄和空氣不流通，實在不適合孩子生活，所以義工們建議她另覓居所，並在尋找新居上給予意見，更幫忙她搬遷，讓她在絕望的生活中頓時感到有希望。除此之外，義工們透過探訪和電話關懷，給予她很大的支持和鼓勵，讓她在單親媽媽的路上有了很好的同伴。除了義工，她亦感謝社工關懷她的家庭及協助其解決經濟困難。她衷心期望自己日後也能成為義工，將愛傳送給其他單親家庭。

謝女士多謝「忘憂草」計劃在她無助時給予幫助，失意絕望時給予希望。她表示自己很幸運能遇到計劃內的社工和義工，讓她的生命更有盼望。她呼籲有需要的單親媽媽不要放棄，在困難時要勇敢尋求協助。

保護兒童·全面發展。我們呼籲各界人士舉報懷疑虐兒個案，並鼓勵家長及兒童於衝突初期及早尋求協助。

傳媒查詢

黃翠玲女士 (防止虐待兒童會署理總幹事)
電話：3542 5728 / 9121 4650

梁詠琳女士 (防止虐待兒童會籌募及推廣主任)
電話：3542 5725 / 9788 1234